

# 高雄醫學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次環保暨安全衛生委員會 暨第 1 次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委員會 會議記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8 日 (星期二) 上午 11:00~12:00

地 點: 勵學大樓 4 樓 第四會議室

主任委員致詞: 略

上次會議決議或建議事項處理情形報告: 無

## 壹、環安組長業務報告:

1. 本室將於 10 月份下旬至 11 中旬實施 101 學年度第一次校園實驗單位安全衛生稽核工作，並於 12 月份 101 學年度第 2 次環安衛委員會議提稽核結果報告。
2. 國家衛生研究院環境暨職業安全衛生室同仁於 101 年 7 月 26 日上午至本校參訪並交流「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世界衛生組織(WHO) 全球國際安全學校相關認證之推動，環境安全組同仁及校安中心承辦人員均到場接待，本次參訪達到良好的交流。
3. 依教育部來函轉知，教育部與本校環安組合辦兩場研習營，時間分別為 9/15(六)~9/16(日)A2 教室及 9/22(六)~9/23(日)A1 教室，為使本校新生有優先報名本校場次之權利，已於 8/16 發出通知，請各實驗單位未受過教育訓練之新進人員務必報名參加。
4. 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第八條規定:負責人變更應於六十日內，向原申請機關申請許可證、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之變更。  
本校已於 101 年 8 月 9 日發文至高雄市政府環保局變更登記文件 1 件及核可文件 41 件，環安組已於 101 年 8 月 29 日繳交毒性化學物質證書規費，環保局已於 9 月 17 日發新證。
5.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規定，負責人變更應於三十日內完成文件變更。  
本校廢棄物清運計畫書已於 8 月 22 日發文申請變更。
6. 101 年 11 月 23 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即將公佈實施之「室內空氣品質管理辦法」，依據該法:

第八條:公告場所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應訂定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據以執行，公告場所之室內使用變更致影響其室內空氣品質時，該計畫內容應立即檢討修正。

第九條:公告場所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應設置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專責人員，依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執行管理維護事項。

第十條:公告場所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應委託檢驗測定機構，定期實施室內空氣品質檢驗測定，並應定期公布檢驗測定結果，及作成紀錄。

公告場所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違反：

第八條、第九條第一項或第二項規定者，經命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再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按次處罰。

第十三條公告場所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依本法第十條規定應作成之紀錄有虛偽記載者，處新台幣十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 貳、提案討論事項：

### 提案一：國際交換學生於校內就學、實習研究期間之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事項。

說 明：一、因應本校目前及未來於校內之國際交換學生在校期間於實驗單位內從事實驗工作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問題。

二、本組擬將本校現已訂定完成並分發至各實驗單位之實驗工作守則翻譯成英文版，並於國際生預備進入實驗單位從事實驗工作前，請國際事務中心督促完成此工作守則之閱讀並簽署同意意向書，交環安組存檔備查，方可進入實驗單位從事實驗工作。

決 議：通過，先以本校報備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核定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為譯文之版本，環安室往後再視執行情形增列相關應注意事項。

### 提案二：三氯甲烷年需求量審核(附件一)

說 明：為管控校內購買、使用列管毒性化學物質「三氯甲烷」管制機制，要求各實驗室提出三氯甲烷使用計畫書，並請毒化物管理委員會委員審核，以降低各實驗單位之購買及使用量，101學年度減量目標需降至 50 公斤。

決 議：以 30% 作為核定申請單位提出申請之核定量。

PS:核定量為許智能老師提供之資料，高佳麟部份以 30% 計。

## 參、臨時動議：

### 陳喧應 委員：

第一教學大樓實驗用抽排氣櫃產生味道問題請校方提出改善對策。

黃定國 安全管理師:

實驗室內抽排氣櫃之維護與檢測，因該項設備為該實驗單位自行設置，故其維護與檢測工作理應由該實驗室負責維護該項工作（工作守則第五條第二項第四款第四目規定）。共同排氣之共通管路與硬體設備（例如第一教學大樓頂樓之厭氧塔設備），為校方專責單位負責維護管理。

賴富彬 委員:

有關校內現有實驗用之抽、排氣共同設備維護管理問題，營繕組人員目前無此能力處理此類問題。環安組所訂定之「實驗室工作守則」第五條第二項規定設備之維護與檢查，故應由環安組負責。

陳培詩 委員:

1. 本組詢問『國家衛生研究院』、『台灣大學』與『台北醫學大學』，『國家衛生研究院』，其共同排氣之共通管路與硬體設備，均由營繕單位負責。環安室之職責為支援檢測，如有不符合規定通知專責維護管理單位協助改善以符合規定。

2. 依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令：

事業單位依事業危害風險之不同設置管理人員，負責規畫及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業務，包含擬訂、督導及推動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等。

「專責一級管理單位」應依訂定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執行勞工安全衛生事項，不得兼辦其他與勞工安全衛生無關之業務。

「專責管理人員」應常駐廠場執行業務，不得兼任其它與勞工安全衛生無關之工作。

3. 環安組所訂定之「實驗室工作守則」第五條第二項規定設備之維護與檢查，對象是該適用場所負責人或管理專責單位人員。

主任委員裁示:

時代在進步，因應時代之進步，人員專長需配合時代進步予與增進方符合現今之科技所需。

營繕組人員無此項專長之問題，是否考量派員受訓，以符合目前校內現有及未來增設設備維護所需，故目前校內實驗相關之抽排氣設備共通管路與設備及厭氧塔設備等硬體設施，營繕組均需負責維修與管理等工作。環安室為支援檢測該項設備相關工作。

肆、散 會： AM:12:20

**(附件一) 101學年度購買三氯甲烷(Chloroform)計畫申請書**

申請單位	申請人	電話/分機	請購理由/不可替代之理由	年度需求量(kg)	審核結果
天然藥物研究所	曾昭能	2692	為分離細胞中核酸，分析關鍵基因表現量	1	1
藥學系	陳益昇	2191	分離特殊化合物及 NMR 解決化合物結構時需測試是否溶於三氯甲烷	22.2	10
香粧品學系	馮嘉嫻	2805	樣品溶媒及樣品前處理參數探討	5.92	5
醫學系 基因體醫學科	謝翠娟	2759	萃取 RNA 的品質較佳，蛋白質汙染較小	0.5	0.5
藥學系 藥材學研究室	林俊清	2122	實驗用來萃取 DNA 或 RNA 不可或缺之試劑	1.48	1.48
醫化系 生物觸媒實驗室	王子斌	2756	應用於 DNA、RNA 及有機合成產物純化步驟	10	5
醫化系 N833 實驗室	許智能	6984	使用三氯甲烷作為化合物分離純化及結晶用之溶劑	1	1
醫化系 N848 實驗室	高佳麟	2620	合成部分嘧啶、呪啶，及尿素衍生物時於萃取及層析時使用	74	22.2
醫研所(醫研四樓) 分子生物學研究室	林成龍	4221 4210	計畫中需偵測功能性基因相關表現，需萃取組織細胞中的 RNA，萃取過程需此試劑	3	3
合計				119.1 kg	49.18